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文件

厦市政园林〔2021〕326号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关于公布 2021 年 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厦门市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实施办法(修订)》(厦市政园林〔2019〕90号)等文件规定，我局已完成 2021 年厦门市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工作，现将信用评价结果予以公布(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信用评价开展情况

我局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启动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信息网上申报工作，截至 6 月 10 日，共有 1085 家企业进行了网上

注册、信息申报。经初步筛选，共有 623 家企业提供了有效审核信息。

为确保信息审核的公正、公平，我局委托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对企业申报的信息进行全面审核，并采取一次容错机制，在信息审核中对存在的问题允许企业进行一次性的整改。经过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对 623 家企业申报的信息进行全面审核，其中有 12 家企业因黑名单、申报信息不全、申请退出等原因未参与审核，有 3 家因系统税金计算问题未进入排名。经初审、复审后，共有 608 家符合参评条件的企业进入评价运算和等级评定公示。

在信用评价过程中，我局还广泛引入社会监督。一是由公证机构对政策发布、评价系统建设、信息申报、信息审核、公示及异议处理等全流程进行公证和过程相关材料的保全；二是邀请厦门市园林与林业绿化协会、市风景园林学会和市景观绿化建设行业协会参与监督，组成联合监督小组对信息审核工作开展了全过程监督。

二、信用评价结果公示及异议受理情况

2021 年厦门市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自 8 月 20 日至 8 月 26 日在我局官方网站公示。公示期内，共收到 11 家企业提交的 11 份书面异议，接到咨询电话 10 余次。经研究核实，其中 3 家企业提出的异议符合相关规定，予以采纳，其余 8 家企业提出的异议不符合相关规定，未予采纳，核实情况均已

书面反馈异议人。最终，共有 610 家企业进入信用评价等级评定。

三、信用评价结果的差别化监管

按照《厦门市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实施办法(修订)》(厦市政园林〔2019〕90号)、《关于福建省及厦门市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综合应用于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中的通知》(厦建规〔2020〕2号-筑)等规定要求，请各监管职能机构对不同监管类别的企业，自信用评价结果发布之日起实施差别化监管，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招投标。

附件：2021年厦门市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建设局、市招标办，各区市政园林局
(海沧区建设与交通局)，市绿化中心。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20日印发
